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第3版)



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第3版)_下载链接1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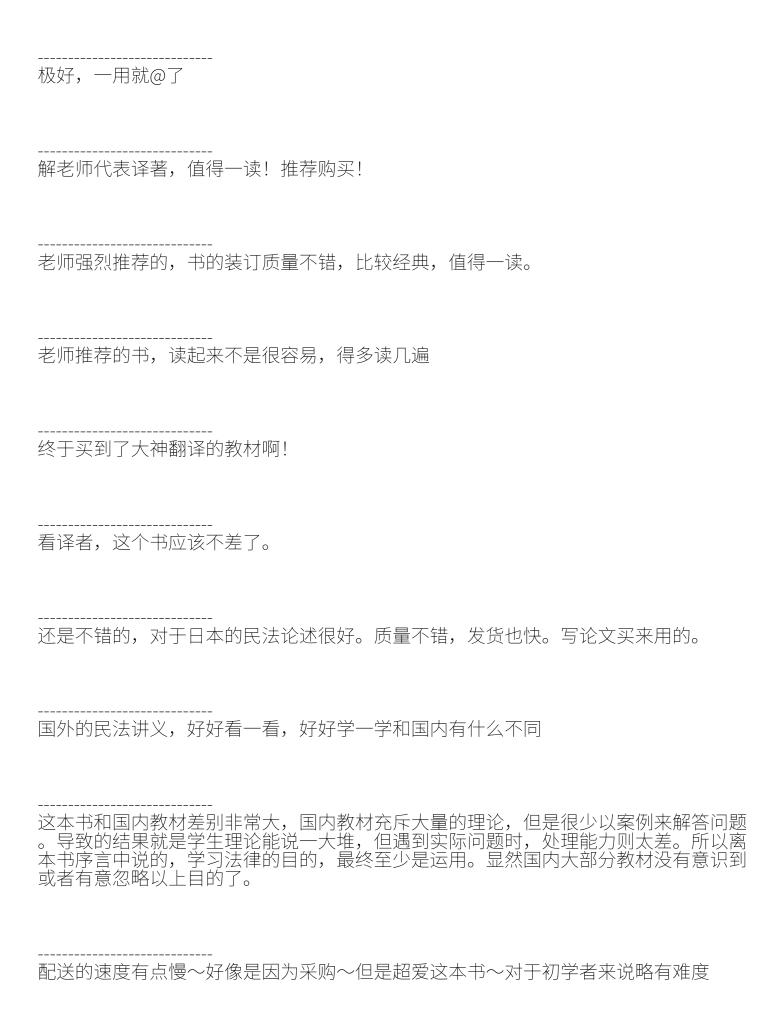
著者:[日] 山本敬三 著,解亘 译

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第3版)_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印刷材质不错 值得上这个价位



这种"致力于改变游戏规则的革新"的成败,不但是对美国以及资本主义制度自我纠错的革新机制的考验,而且将对全球产生深远影响。师范

速度慢了些的了其他还行的哦
 民法教科书中应当好好研读的书,翻译也是很好的。
帮别人带的 专业课程需要 果断买
帮同学买的,听说不错,值得读

很不错的	5书.	内容全面
II K . I , I H II	1 1 1 2	\lor \lor \checkmark \rightarrow \bot \bot

不错。我都懒的说了。东西不错我才会发这条评论。我现在才知道京豆又这么多用处。不好的东西我是不会发这条评论的。。。。。。。。

订单详情页做的确实不错,但购物车做的不够理想。每次退出购物车又重新进去或者是添加新商品,系统默认选择购物车里的全部商品,可实际情况是只是购买购物车里的部分商品。个人觉得应该增加购物车里德收藏功能,把暂时不买但又想买的物品,放到购物车里,就像亚马逊和当当那样的设计,比较人性化。或者是像淘宝那样,系统默认的选择应该是客户自己的选择,不管进去或退出多少次,系统保留的都是客户自己的选择,而不是系统默认的全部

本书特别重视是"为了什么"才学习法律。学习法律的第一要务是解决涉及法律的诸多问题。欲完成这样的作业,就必须能从复杂的事实中有可能在法津上成为问题的事项,并通过恰当的论据为自己就此的判断提供理论基础。从而,预先掌握什么才是有可能在法律上成为问题的事项、就此存在怎样的主张、各种主张的背后有什么样的理论基础,便成为其前提。如果没有正确理解基本的问题以及相应的主张和论据,绝对无法运用法律。

阅读本书过程中,我们发现本书的逻辑结构特别清晰,案例也很丰富。特别适合教学,适合初学者学习民法总论。推荐!

有时看古代爱情故事,我会纳闷:现代人类的爱情观到底是一种道德底线的退步,抑或只是一种从古至今的观念的延续,更或者只是人之常情的本能反应与普遍现象。我甚至有时会觉得,在男子为尊的封建思想的禁锢下,这群敢于和时代反叛叫嚣的才子佳人仍然无法摆脱被封建意识"强奸"的局面,他们中任何人的反抗都多多少少带有无法跳脱时代束缚的历史局限性。那些不以为然或者习以为常的小细节以及那些被认为是常态的关系背后隐藏着的对爱情忠贞观的淡漠与视而不见,时常让我感到毛骨悚然。

宝贝挺好,到货时间太长采购不太给力

有学说,有案例,条理清楚明了,很好的书。

好书,趁打折买上,慢慢看

学习用书
 很不错
 不错?
可以
 好

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第3版)这本书的印刷质量是非常不错的,很喜 而且价格相对来说很实惠,可谓物美价廉,无论是装订方式,还是发货包装 感觉都是 下编辑推荐,本来还有点犹豫,看到这么多名人 (第3版) 山本敬三著解亘译写的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 也就打消了我的 下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第3版) 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 (第3版)特别重视空间是为 才学习法律。学习法律的第一要务是解决涉及法律的诸多问题。欲完成这样的作业,必须能从复杂的事实中有可能在法津上成为问题的事项,并通过恰当的论据为自己就 当的论据为自己就此 预先掌握什么才是有可能在法律上成为问题的事项、 的判断提供理论基础。 从而, 各种主张的背后有什么样的理论基础, 便成为其前提。如果没有正确 存在怎样的主张、 绝对无法运用法律。基于这样 理解基本的问题以及相应的主张和论据, 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第3版)尝试着用大量的设例来阐明成为问题的事项,并尽可能明确地整理相关判例和学说的主张、论据。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第3版)的汉译,将给我国法学界提供良多的借鉴意义。,我发觉我已经喜欢上 一段没有当事人的主张也可以基于时效裁判。 受时效利益交由当事人决定的民法宗旨不符。 () 法定证据提出说存在的问题此外不得 是,认为时效的完成不过是认可提出法定证据的要件,从而不作为实体法问题 完全无视了162条、167条的文义。2.援用实体法定位说--不确定效果说第二种 见解将援用定位为实体法的问题。该观点以有关时效制度存在理由的保护非权利人 体法说为前提,认为要认定权利的取得或消灭这种实体法上的效果,在时效完成的同时 面于认为仅仅凭时效的完成这种效果还未确定地发生 (1) 完成与援用的关系围绕如何把握时效的完成与时效的援用的关系 解除条件说当初的见解是, 因时效的完成发生权利取得或消灭的 效果,但只要没有被援用,就可以认为这样的权利取得或消灭的效果没有发生。④依此 () 停止条件说而以往的通说认为, 没有援用被定位为-·种解除条件。

得或消灭的效果即使时效完成也不发生,如果被援用才自始发生。⑤依此观点,援用被定位为效果发生的停止条件。例如,时效完成后债务人清偿债务的,依解除条件说,不得不作复杂的说明因为未援用时效,一度(因时效的完成而)消灭的债务复活,再因清偿而消灭。若依停止条件说,由于仅仅时效

非常不错,用于学习。一切宗教或政治信条的创立者所以能够立住脚,皆因为他们成功 地激起了群众想入非非的感情,他们使群众在崇拜和服从中,找到了自己的幸福,随时 准备为自己的偶像赴汤蹈火。这在任何时代概无例外。德・库朗热在论述罗马高卢人的 杰作中正确指出,维持着罗马帝国的根本不是武力,而是它所激发出的一种虔诚的赞美 之情。他正确地写道,"一种在民众中受到憎恶的统治形式,竞能维持了五个世纪之久 世界史上还不曾有过类似的现象……帝国的区区30个军团,如何能让一亿人俯首贴耳这真是不可思议。"他们服从的原因在于,皇帝是罗马伟业的人格化象征,他就像神 -样受到了全体人民的一致崇拜。在他的疆域之内,即使最小的城镇也设有膜拜皇帝的 祭坛。"当时,从帝国的一端到另一端,到处都可以看到一种新宗教的兴起,它的神就 是皇帝本人。在基督教以前的许多年里,60座城市所代表的整个高卢地区,都建起了和 里昂城附近的庙宇相似的纪念奥古斯都皇帝的神殿……其祭司由统一的高卢城市选出, 他是当地的首要人物……把这一切归因于畏惧和奴性是不可能的。整个民族不可能全是 奴隶,尤其不可能是长达三个世纪的奴隶。崇拜君主的并不是那些廷臣,而是罗马;不 仅仅是罗马,还有高卢地区、西班牙、希腊和亚洲。 大多数支配着人们头脑的大人物,如今已经不再设立圣坛,但是他们还有雕像,或者他 们的赞美者手里有他们的画像,以他们为对象的崇拜行为,和他们的前辈所得到的相比 毫不逊色。只要深入探究一下群众心理学的这个基本问题,即可破解历史的奥秘。群众 不管需要别的什么,他们首先需要一个上帝。 千万不可以认为,这些事情不过是过去时代的神话,早已被理性彻底清除。在同理性永 恒的冲突中,失败的从来就不是感情。群众固然已经听不到神或宗教这种词,过去,正 是以它们的名义,群众长期受着奴役。但是在过去一百年里,他们从耒拥有过如此多的 崇拜对象,古代的神也无缘拥有这样多受到崇拜的塑像。近年研究过大众运动的人知道 ,在布朗热主义的旗号下,群众的宗教本能是多么容易复活。在任何一家乡村小酒馆里 都会找到这位英雄的画像。他被赋予匡扶正义、铲除邪恶的全权,成千上万的人会为 他献出生命。如果他的性格与他传奇般的名望不相上下,他肯定能在历史上占据伟人的 地位。 由此可见,断言群众需要宗教,实在是十分无用的老生常谈,因为一切政治、神学或社会信条,要想在群众中扎根,都必须采取宗教的形式——能够把危险的讨论排除在外的 形式。即便有可能使群众接受无神论,这种信念也会表现出宗教情感中所有的偏执狂, 它很快就会表现为一种崇拜。实证主义者这个小宗派的演变,为我们提供了一个不寻常

日本明治维新是世界史上的一件大事,维新的重要内容之一是"变法",而变法,只是把西方法制移植到日本,用以取代全部旧有的法制。对于外国法的全面的、彻底的"继受",像日本这样的例子,在世界历史上是少有的(被动的、强迫的继受,如当一个国家或地区被另一国家灭亡或征服、侵占时除外)。 法律文献在这次对西方法制的继受中,日本在短短的十年内,制定公布了8部法律或法典: 刑法(1880年)、刑事诉讼法(1880年)、(明治)宪法(1889年)、法院组织法(1889年)、行政诉讼法(1890年)、商法(1890年)、民事诉讼法(1890年)和民法(旧民法、1890年)。其中有的简直就是外国法律的翻译。例如民事诉讼法几乎就是那时的德国民事诉讼法的翻译本。即使是这样,这种立法的规模和速度也是令人惊异的。一个东方的封建国家,原来什么近代法律也没有,在十年内一变而与欧洲的一些先进国家(如法国、德国)"并立"(这一点正是当时日本的先进志士所企求的),当然是非同小可的。而且这些法律中,如明治宪法(以普鲁士宪法为蓝本)一直施行到二次大战之

后才被迫废除;民事诉讼法施行了三十余年,到1926年才加以修改。这些清形都成为

研究日本法制史和比较法学的人们注意的焦点。在这8部法律中,只有民法很是特别,是上述情形的一个例外,这一点更引人注意。围绕着民法发生的"法典论争",被人们以之与发生在德国的法典论争相提并论,议论不休。2日本民法的制定经过(一)急于制定民法的原因

日本在明治维新后立即着手制定各种法律,甚至直接翻译外国的法律,将之作为日本法

律而公布。当然有其不得已的原因。

总的说来,这是维新后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统一分散的封建法制的要求。但是在当时却有特殊的原因。这就是想要通过调整人民间的民事关系,为国家的"富强"打下基础 除此之外,最重要的还是对外的原因,即改订不平等条约的需要。当时法国、英国 美国、荷兰等都与日本订有不平等条约,在日本享有领事裁判权和关税决定权。前者使 日本处于殖民地地位,感到屈辱,后者减少政府的税收,阻碍民族资本与国内产业的发 展。明治政府与外国交涉,外国政府均以日本必须整备法制,建立与欧洲各国相同的民 刑诉日本明治维新是世界史上的一件大事,维新的重要内容之一是"变法",而变法,只是把西方法制移植到日本,用以取代全部旧有的法制。对于外国法的全面的、彻底的 "继受",像日本这样的例子,在世界历史上是少有的(被动的、强迫的继受,如当一个国家或地区被另一国家灭亡或征服、侵占时除外)。

隆安律师事务所成立于1992年,是中国最早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之一。经过近二十年 的发展,隆安已成为一个拥有执业律师300余人,在中国北京设有总所,在上海、深圳 沈阳、广州、南京、天津、苏州、亚特兰大、乌兰巴托设有分所,在香港地区和台湾 地区设有联络办公室,在美国和欧洲国家拥有战略合作联盟的大型综合性律师事务所,

并且隆安仍在不断发展壮大之中,以适应全球化发展的需要。

隆安隆安的律师大多毕业于国内外著名法学院,具备扎实的法学基础和卓越的法律素养 。隆安拥有多位业内权威专家级律师,部分律师曾在中国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长期工作,具有极高社会影响和权威司法经验,部分律师曾在美国、英国、日本等国 执业多年,兼具国内和国外双重职业资格的律师。隆安同时拥有一批具有开拓创新和积 极进取精神的杰出青年律师,他们勤恳敬业,并为隆安不断注入活力与朝气,保证法律 业务与社会最新进程的完美结合。隆安还聘请了港澳台和国际专业人士担任隆安的专业顾问,为客户提供国际水准的法律服务。隆安的全体律师与专家顾问共同组成了一个团 结奋进的团队,共同致力于为隆安的客户提供最专业、最优质、最高效的全方位法律服

在过去的二十年时间里,隆安为包括世界500强在内的众多大中型企业提供了知识产权 资本市场及金融、公司、大型项目、诉讼和仲裁等领域的专业优质法律服务,多次被 全国律师管理机构评为中国最优秀的律师事务所之一、被《亚洲法律业务》列入中国最 优秀的律师队伍,被《亚洲律师》等评选机构认定为中国最好的律师事务所之一,在《 亚太法律500强》亦榜上有名。隆安也是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中国国际商会向海外推荐 的最佳律师事务所之一。鉴于隆安近年来的整体实力,隆安被亚洲法律杂志ALB评为20 11年度全国律所规模二十强并位列第六名

整个系列的书,都不错,让人视觉扩大,思考的东西也多点。一、 收6074个单字(包括異体字、韵字和讹体)。西夏国书《同音》字典的作者在《序言》中说:其书"大字6133,注字6230"。注字无误,大字多统计近300字,其后以讹传讹,学术界至今误认为"西夏字共计6000多字",从现有的资料可以肯定,西夏字只 有5800多字,其余为具体和讹体字。由于《同音》、《文海》等字书残缺,缺少部分难以考证,但本字典除对《同音》甲、乙、丙三个版本和《文海》重新核准外,还考证 吸收了《同义》、《文海宝韵》、《同音文海宝韵合编》和《五音切韵》等字书、韵书 新字80个,力求将更多的资料提供给读者。

西夏字是仿汉字而创造的方块字,因此探用四角号码编排字典比较科学。为了使读 者检索方便,除四角号码编排外,我们按西夏字的笔画部首编了《检字索引》,还按汉 字音序和笔画部首编了《汉夏检字索引》和《英夏检字索引》。三、字目解释顺序(一)注音,先注明该字属《同音》第几品,再注拟音、声调、反切译音,用方括号[[表示

即"方括号"内的字为音译。(二)英译,一般仅注该字目的本义。(三)释义,先 注本义,再注同义词及引伸字义、词例、句例。以《同音》、《文海》、 俗本为序,然后则是佛经和其它资料。 一、《简明夏汉字典》共收6074个单字(包括異体字、韵字和讹体)。西夏国书《同音》字典的作者在《序言》中说:其书"大字6133,注字6230"。注字无误,大字多统计近300字,其后以讹传讹,学术界至今误认为"西夏字共计6000多字",从现有的 资料可以肯定,西夏字只有5800多字,其余为具体和讹体字。由于《同音》、《文海》等字书残缺,缺少部分难以考证,但本字典除对《同音》甲、乙、丙三个版本和《文海》重新核准外,还考证吸收了《同义》、《文海宝韵》、《同音文海宝韵合编》和《 五音切韵》等字书、韵书新字80个,力求将更多的资料提供给读者。 西夏字是仿汉字而创造的方块字,因此探用四角号码编排字典比较科学。 者检索方便,除四角号码编排外,我们按西夏字的笔画部首编了《检字索引》,还按汉字音序和笔画部首编了《汉夏检字索引》和《英夏检字索引》。三、字目解释顺序(一)注音,先注明该字属《同音》第几品,再注拟音、声调、反切译音,用方括号[]表示,即"方括号"内的字为音译。(二)英译,一般仅注该字目的本义。(三)释义,先注本义,再注同义词及引伸字义、词例、句例。以《同音》、《文海》、《掌中珠》世 俗本为序,然后则是佛经和其它资料。 《简明夏汉字典》共收6074个单字(包括異体字、韵字和讹体)。西夏国书《同 音》字典的作者在《序言》中说:其书"大字6133,注字6230"。注字无误,大字多统计近300字,其后以讹传讹,学术界至今误认为"西夏字共计6000多字",从现有的资料可以肯定,西夏字只有5800多字,其余为具体和讹体字。由于《同音》、《文海》 》等字书残缺,缺少部分难以考证,但本字典除对《同音》甲、乙、丙三个版本和《文 海》重新核准外,还考证吸收了《同义》、《文海宝韵》、《同音文海宝韵合编》和《 五音切韵》等字书、韵书新字80个,力求将更多的资料提供给读者。 二、西夏字是仿汉字而创造的方块字,因此探用四角号码编排字典比较科学。为了使读 者检索方便,除四角号码编排外,我们按西夏字的笔画部首编了《检字索引》,还按汉字音序和笔画部首编了《汉夏检字索引》和《英夏检字索引》。三、字目解释顺序(一 注音,先注明该字属《同音》第几品,再注拟音、声调、反切译音,用方括号[[表示 "方括号",内的字为音译。(二)英译,一般仅注该字目的本义。(三)释义,先

《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和民主》是作者多年来对"社会主义"这个问题进行大量思考、观察和研究后的集大成之作。书中探讨了马克思主义学说、资本主义未来的发展,以及社会主义与民主等相关问题。作者力图为读者增加更多的趣味性内容,以便更多的人可以接受并了解社会主义,以及更好地理解其观点。 目录 第一篇 马克思的理论我们提不出比《共产党宣言》更好的证据来证明他博大的胸怀和广阔的眼界。在这一宣言里,他也热烈地赞扬了资本主义的成就;即使在他的学说里宣布资本主义未来必然灭亡时,也从没有不承认它的历史必然性。 前言 第一章 作为先知的马克思 第二章作为社会学家的马克思 第三章 作为经济学家的马克思 第四章 作为导师的马克思第二篇 资本主义会灭亡吗?

注本义,再注同义词及引伸字义、词例、句例。以《同音》、《文海》、

俗本为序, 然后则是佛经和其它资料。

人们可以热爱社会主义,并热情地相信它在经济、文化和道德上的优越性,不过同时依然相信资本主义社会并不含有自我毁灭的趋向。实际上有一些社会主义者相信,随着时间的推移资本主义秩序正在汇聚力量,从而使自己处于牢固地位,因此希望它崩溃是幻想。前言第五章经济成就的标准第六章看似合理的资本主义第七章充满创造性的毁灭过程第八章垄断的做法第九章禁猎季节第十章投资机会的消亡第十一章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第十二章坍塌中的围墙第十三章敌意的增长第十四章资本主义的解体第三篇社会主义能行吗?

社会主义政权感到最困难的问题无疑是怎样合理使用资产阶级人才,而断定这个问题能够成功地解决必须有一定的乐观主义精神。不过,这主要并非因为问题内在的困难,困难在于社会主义者一定要承认问题的重要性和用适当的心理状态去面对它。 第十五章

预备行动 第十六章 社会主义的发展蓝图 第十七章 几种蓝图的不同 第十八章 人的作用 第十九章 两个制度的过渡 第四篇 社会主义和民主

民主是一种政治方法,也是为达到立法与行政的政治决定而作出的某种形式的制度安排。所以其本身不能是目的,无论它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产生的是怎样的决定都是一样的。不管是谁要为民主下定义都一定要以此为出发点。 第二十章 时代背景 第二十一章古典的民主学说 第二十二章 另一个民主理论 第二十三章 总论 第五篇

社会主义政党简史 美国农业社会证明是反社会主义的力量,它准备除掉其重要性完全可以引起它注意的所 有马克思主义活动。假如说俄国的工业部门因为资本主义发展缓慢没有能产生举足轻重 的社会主义群众政党,美国的工业部门因为资本主义以让人眩晕的步伐迅猛地发展,所 以也没有能做到这一点。 第二十四章 成长时期 第二十五章 马克思面临的情况

第二十六章 两个重要的年份 第二十七章 两次世界大战之间 第二十八章 二战的后果 附录 人名译名对照表 查看全部 前言/序言 作者序

本书凝聚了40年来我对社会主义这个命题大量思考、观察和研究的成果,我也试图把它写成一本易读读物。之所以在本书中加入民主问题的内容,是因为要陈述我对社会主义社会制度与政府的民主方法之间关系的看法,而要想这样做却不对民主问题做相当广泛的分析和证明是不可能的。

我的工作难度甚至超出了我的想象。有部分工作需要整理出性质迥异的材料,这些材料 反映出一个人的观点和社会经验,他所生活的不同阶段具有非社会主义者通常具有的较 多的观察机会,他也会以非传统的方式对所观察到的事物做出反应。我希望能够很好地 保留这种痕迹。如果我试图去掉它们,那么本书很多应有的趣味就会消失。

不仅如此,这份材料事实上也反映出一个人在分析研究方面所做的努力,他虽然始终渴望探索表象下面隐藏的真相,但社会主义问题从来不是他任何一段时间专业研究的重要主题,因此对其他某些主题有更多的话要说。为避免给大家留下一种错误的印象——我旨在写出一本处处均衡的专题著作,我想最好把我的材料分别列入5个中心题目之下。它们之间当然存在种种联系,我希望大致上已经达到表述上的系统、统一。但在本质上,这些题目——虽然不是独立的——几乎是各自独立的几段。

第一篇概述了我对马克思主义学说这个主题的意见——事实上也是我已经教授了几十年的见解,当然我的写法技术性并不是很强。将阐述真理作为讨论社会主义一些主要问题的开端,是马克思主义者做事的自然次序。但在由一个非马克思主义者建造的房屋的门厅内此处指代资本主义国家这个大环境。——译者注做这样的说明其目的何在呢?答案是,它证明了我这个非社会主义者相信马克思主义道理具有的独特重要性,这种重要性完全与你接受它或拒绝它无关,只是一种客观的态度。但读者可能会注意到,它读起来很困难。此后各篇没有使用马克思主义的工具,虽然此后各篇的一些结论还需要不时地和这位伟大的社会主义思想家的教义相比较,所以对马克思主义不感兴趣的读者可以从第二篇读起。

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第3版) 下载链接1

书评

法学精品教科书译丛:民法讲义1·总则(第3版) 下载链接1